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												
镇：梅西镇			村：车子排村			公告日期：2015 年 4 月 30 日至 2015 年 5 月 16 日						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/共用 权利人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建筑 占地面积	建筑面 积	坐落	宗地批准 面积	建筑批准 面积	
441403120014JC90075	黎海泉、 黎石泉	共同共有	1	混合结构	2000/12/04	88.43	88.43	88.43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梅西镇车子排村廖坑小组8号	88.43	88.43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。联系方式：14783827515。

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												
镇：梅西镇			村：车子排社区			公告日期：2015 年4月30日至2015年5月16日						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/共用 权利人情况	总层 数	房屋 结构	竣工 时间	宗地 面积	建筑 占地面积	建筑面 积	坐落	宗地批准 面积	建筑批准 面积	
441403120019JC90030	黎仕杰	共同共有	2	混合结构	1980/12/21	504.42	504.42	935.55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梅西镇车子排社区车居	504.42	935.55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1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，联系方式：14783827515

